

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 2017 年年报问询函的回复公告

深圳市惠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惠程”、“惠程本部”、“上市公司”、“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4 日收到《关于对深圳市惠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报的问询函》（中小板年报问询函【2018】第 63 号）（以下简称“年报问询函”），现就年报问询函相关事项回复如下：

1、报告期内，你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73 亿元，同比上升 29.3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下简称“净利润”）-1.08 亿元，同比下降 241.7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以下简称“扣非后净利润”）为-1.15 亿元，同比减少 390.60%，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547.05 万元。请你公司结合电气、互联网文娱和投资业务的经营状况、非经常性损益构成、相关业务开展对现金流量的影响等，说明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扣非后净利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减变动差异较大的具体原因和合理性。

公司回复：

（1）2017 年公司营业收入同比上升 29.30%，主要来源于电气业务与互联网文娱业务，具体原因和合理性如下：

2017 年公司电气业务在巩固既有优势区域客户的基础上，积极拓宽销售渠道，开拓新的市场，订单增加，实现收入 313,522,139.09 元，较 2016 年同期电气业务收入 259,441,546.48 元增长 20.85%。

2017 年公司成功布局互联网文化娱乐产业，报告期末新增游戏业务收入 46,979,219.61 元，2016 年无此类业务收入。

综上，2017 年公司电气业务销售量增加及新增游戏业务收入使得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大幅上升。

（2）2017 年公司净利润同比下降 241.75%、扣非后净利润同比减少 390.60%，主要是受到投资业务的影响，具体原因和合理性如下：

投资业务对 2017 年利润影响较大，股权投资、理财投资、证券投资收益较 2016 年下降 138.33%。

同时，2017 年公司新增并购重组费用 960.15 万元，2016 年无此项费用，对 2017 年公司净利润有一定的影响。

此外，由于公司 2016 年已经处置了部分闲置房产，2017 年存量房减少，同时 2017 年房地产监管政策趋严房产交易活跃度下降，投资性房地产价格涨幅趋于平缓，致使公司 2017 年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处置房产收益同比减少 93.68%、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同比减少 60.22%。

综上，公司 2017 年投资业务收益减少、新增并购重组费用、非经常性损益减少导致公司净利润、扣非后净利润同比大幅下降。

(3) 2017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547.05 万元，较上年减少 746.56%，主要来源于电气业务，具体原因和合理性如下：

2017 年公司电气业务规模扩大，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去年同期增加 7,467.43 万元，相应贷款和保函支出较去年增加 12,403.37 万元，同时 2017 年日常经营活动支付的职工薪酬、管理费用现金净流出较去年增加 2,095.94 万元，互联网文娱业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 6,484.83 万元，投资业务不影响经营活动现金流，同时 2016 年现金流量净额基数小，仅为-64.62 万元，导致 2017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大幅下降。

2、报告期内，你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为 783.07 万元，较去年同期的 3,618.86 万元有较大降幅。

(1) 请详细披露本期非经常性损益各明细科目下各项事件的发生背景、原因、披露情况以及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回复：

公司 2017 年年报中列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如下表所示：

金额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800,087.9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12,443.23

债务重组损益	-19,177.5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0.00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6,690,989.3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56,406.82
减：所得税影响额	1,906,979.6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095.34
合计	7,830,674.85

2017 年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各明细科目下各项事件的发生背景、原因、披露情况以及相关会计处理如下：

1、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发生背景、原因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较去年同期相比降幅较大，主要系 2017 年处置公司闲置房产减少所致。

公司房产遍布全国各地，大部分处于闲置状态，小部分用于出租，但由于购置年代较早，设施陈旧，租赁收入并不理想，此外，公司还需要派专人定期前往房产所在地缴纳各种税费和进行房屋维护，导致管理费用成本远高于出租所得，综合考量之下，公司认为将房产出售更有利于实现公司利益最大化，因此经 2016 年 4 月-9 月公司总裁办公会、2016 年 9 月 30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2016 年 10 月 17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2017 年 3 月 28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批准，自 2016 年起公司陆续处置闲置房产，其中 2016 年处置了 12 套闲置房产，2017 年处置了 4 套闲置房产。

（2）披露情况

公司已于 2016 年 10 月 10 日、2016 年 10 月 17 日、2017 年 3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078）、《关于处置公司房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79）、《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084）、《关于处置

公司房产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6-085)、《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7-035)、《关于处置公司房产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037)。

(3) 相关会计处理

①处置固定资产时:

借: 固定资产清理

 累计折旧

 贷: 固定资产

借: 银行存款/其他应收款

 贷: 固定资产清理

 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销项税额)

借: 资产处置收益

 贷: 固定资产清理

或:

借: 固定资产清理

 贷: 资产处置收益

②处置投资性房地产时:

借: 银行存款

 贷: 其他业务收入

 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销项税额)

借: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综合收益

 贷: 投资性房地产——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同时:

借: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贷: 其他业务成本

2、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 发生背景、原因

子公司喀什中汇联银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喀什中汇联银”）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喀什经济开发区财政局按企业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款地方留存部分的 50% 发放的奖励资金 30.04 万元。

公司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或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坪山新区发展和财政局、深圳市高技能人才公共实训管理服务中心、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深圳市发改委等主体发放的补助资金合计 39.82 万元。

控股子公司成都哆可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哆可梦”）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与新经济发展局发放的成都市软件著作权登记资助 1.38 万元。

（2）披露情况

上述政府补助事项金额较小，未达到《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应披露的重大事项标准，公司已在定期报告中进行详细披露。

（3）相关会计处理

借：银行存款

贷：营业外收入

3、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1）发生背景、原因

为了更加客观地反映公司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的真实价值，增强公司财务信息的准确性，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决定自 2016 年 7 月 1 日起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模式进行会计政策变更，即由成本计量模式变更为公允价值计量模式。

根据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2018 年 1 月 10 日出具的国众联评报字（2018）第 3-0001 号《以财务报告为目的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资产评估报告》，公司按照评估价值对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进行合理计量。

（2）披露情况

公司已于 2016 年 8 月 17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059）、《关于公司

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62）

（3）相关会计处理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时：

借：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

 贷：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或：

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贷：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

4、债务重组损益、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发生背景、原因

债务重组损益：在债务人发生财务困难时，适当的豁免其部分债务或允许其以低于债务账面价值的现金清偿债务。

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与公司生产经营无直接关系，应列入当期利润的收入，计入营业外收入，如：无法支付的应付款、个税手续费返还、没收的罚款、违约金等；与公司业务经营无直接关系，应列入当期利润的处置的，计入营业外支出支出，如：支付的罚款、违约金、诉讼费等。

（2）披露情况

上述债务重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事项金额较小，未达到《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应披露的重大事项标准，公司已在定期报告中进行详细披露。

（3）相关会计处理

债务重组损益：

借：坏账准备

 营业外支出

 贷：应收账款

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借：银行存款/应付账款

 贷：营业外收入

借：营业外支出

 贷：银行存款

(2) 请根据公司业务开展的实际情况，对比说明非经常性损益各明细科目金额较去年相比变化幅度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

公司回复：

公司 2016-2017 年非经常性损益各明细科目金额及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金额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同比增减幅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800,087.98	28,477,759.46	-93.6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12,443.23	326,493.93	118.21%
债务重组损益	-19,177.50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0.00	-352,966.93	100.00%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6,690,989.32	16,819,549.37	-60.2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56,406.82	-758,213.02	173.38%
减: 所得税影响额	1,906,979.66	8,323,978.93	-77.0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095.34	0.00	/
合计	7,830,674.85	36,188,643.88	-78.36%

非经常性损益各明细科目金额较去年相比变化幅度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

(1)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公司 2016 年已经集中处置了部分闲置房产，2017 年存量闲置房产减少，同时 2017 年房地产监管政策趋严房产交易活跃度下降，导致 2017 年公司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较去年大幅下降；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2017 年喀什中汇联银获得喀什经济开发区财政局按企业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款地方留存部分的 50%发放的奖励资金 30.04 万元，而在 2016 年公司未享受此项政府补助，导致 2017 年公司计入当期损益的

政府补助较去年大幅增加；

(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公司及子公司深圳市惠程智能电力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程智能”）进行证券投资产生的损益为非经常性损益，相关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和投资收益计入此项，2017 年公司及惠程智能未进行证券投资，导致 2017 年公司该项金额较去年相比变化幅度较大；

(4)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2018 年 1 月 10 日出具的国众联评报字（2018）第 3-0001 号《以财务报告为目的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资产评估报告》，2017 年房地产市场交易价格涨幅趋于平缓，公司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幅度较小，导致 2017 年公司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较去年相比变化幅度较大；

(5) 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2017 年公司收到的个税手续费返还收入、违约金收入和无法支付的应付款等营业外收入较去年增加 17.30 万元，支付的违约金、滞纳金、诉讼费等较去年减少 114.16 万元，导致 2017 年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较去年相比变化幅度较大。

(3) 请结合你公司投资业务的开展情况以及投资市场环境的变化情况，说明惠程本部、惠程智能股权投资、理财产品收益，以及北京中汇联银、中汇联鑫、喀什中汇联银证券、股权、理财投资收益等项目的各明细科目金额与去年同期相比变化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

公司回复：

(1) 惠程本部、惠程智能 2016-2017 年股权投资、理财产品收益明细金额及变动幅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股权投资收益			理财产品收益		
	2017 年	2016 年	变动比例	2017 年	2016 年	变动比例
惠程本部	-57,936,057.63	93,820,568.83	-161.75%	18,688,497.82	10,171,702.72	83.73%

惠程智能	-	-	-	-	-	-
合计	-57,936,057.63	93,820,568.83	-161.75%	18,688,497.82	10,171,702.72	83.73%

惠程本部股权投资、理财产品收益金额与去年同期相比变化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惠程本部参与设立的北京信中利赞信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信中利赞信”）2017 年向中冀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冀投资”）转让哆可梦 22.43%股权相关投资收益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并基于谨慎性原则未在当期确认，导致惠程本部确认相应的投资收益同比大幅下降；2017 年公司实施资金集中管理，理财产品投资资金主要集中在惠程本部，导致惠程本部理财产品投资收益同比大幅增加。

(2) 中汇联银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中汇联银”）、中汇联鑫股权投资管理（深圳）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中汇联鑫”）、喀什中汇联银证券、股权、理财投资收益明细金额及变动幅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股权投资收益			理财产品收益			证券投资收益		
	2017年	2016年	变动比例	2017年	2016年	变动比例	2017年	2016年	变动比例
北京中汇联银	-	-	-	-	3,596,261.91	-100.00%	-1,187,874.08	-	-
中汇联鑫	-	-	-	473,360.82	585,950.61	-19.21%	-	-	-
喀什中汇联银	25,400,000.00	17,000,000.00	49.41%	-	10,758,980.98	-100.00%	-31,156,436.46	-16,238,885.08	-91.86%
合计	25,400,000.00	17,000,000.00	49.41%	473,360.82	14,941,193.50	-96.83%	-32,344,310.54	-16,238,885.08	-99.18%

北京中汇联银、中汇联鑫、喀什中汇联银证券、股权、理财投资收益金额与去年同期相比变化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

北京中汇联银 2017 年主要以证券投资为主、未进行理财产品投资，同时 2017 年证券投资市场行情波动较大，导致北京中汇联银 2017 年证券投资、理财产品收益同比变化较大；中汇联鑫主要以理财产品投资为主，因 2017 年公司实施资金集中管理，中汇联鑫理财产品投资额度减少，导致中汇联鑫 2017 年理财产品收益同比下降；喀什中汇联银 2017 年主要以股权投资及证券投资为主、未进行理财产品投资，报告期内参与投资的初创企业海南奇遇天下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奇遇”）成长较快，报告期末处置该笔投资使喀什中汇联银取得较好的投资收益，同时 2017 年证券投资市场行情波动较大，导致喀什中汇联银 2017 年股权投资、证券投资收益同比变化较大。

(4) 请根据本年度实际情况，说明惠程本部、惠程智能、北京中汇联银、中汇联鑫、喀什中汇联银证券、股权、理财投资在你公司资产负债表、利润表中的核算明细科目以及方法，并说明合理性。

公司回复：

1、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公司将证券、股权、理财投资分别计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及其他流动资产科目核算，具体情况如下：

①按照持有目的，公司将短期内持有赚差价为目的的证券投资计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持有期间损益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处置时损益计入投资收益。

公司的证券投资是在保持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在股东大会授权的额度内，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短期投资以获取投资收益，将该部分投资纳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科目核算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②按照持有目的，公司将非短期内持有赚差价的投资计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科目，持有期间损益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时损益计入投资收益。

由于公司2017年谋求公司转型升级，开始布局互联网文娱产业，长期看好该产业的发展，着手对相关业务进行投资，2017年获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新三板”）挂牌公司北京爱酷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酷游”）约4%的股权，公司对爱酷游的股权投资并未有明确的投资期限，且并不是单纯以赚取差价为目的的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纳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具有合理性。

③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公司将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投资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性投资纳入长期股权投资科目核算，根据规定分为成本法和权益法核算，其中权益法核算的投资项目当期损益变动计入投资收益。

公司作为信中利赞信的有限合伙人，持有的合伙份额占全体合伙份额的32.22%，公司无法对信中利赞信实施控制。根据《信中利惠程产业并购基金之合作协议》及信中利赞信合伙协议的约定，信中利赞信设投资决策委员会，信中利

赞信的投资项目（包括投资、投资金额、退出时点及退出路径等）经投资决策委员会通过后方可实施。信中利赞信投资决策委员会由5名委员组成，其中执行事务合伙人北京信中利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2名，公司委派1名，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信托”）委派2名，公司拥有投资决策委员会所审事项一票否决权，公司能够对信中利赞信的投资决策施加重大影响。因此，公司将该项资产纳入到长期股权投资并采用权益法核算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相关规定。

公司持有宁波永耀惠程电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永耀”）40%股权，实际持股比例未超过50%，而永耀惠程第二大股东宁波永耀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耀信息公司”）持有永耀惠程35%股权，公司与永耀信息公司持股比例之间的差距仅5%，公司与永耀惠程其他股东均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公司无法联合其他方对永耀惠程形成绝对控股，同时公司在永耀惠程董事会席位上也没有绝对优势，不负责永耀惠程的具体生产经营管理，公司不能对永耀惠程控制而只能起到重大影响。因此，公司将该项资产纳入到长期股权投资并采用权益法核算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相关规定。

④其他流动资产科目核算除货币资金、金融资产、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等以外的流动性较强的资产，一般可在不超过一年期内变现。

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均为安全性好、流动性高的稳健型理财产品，投资期限一般在一年以内，投资品种主要包括：投资于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以及高信用等级、有担保的短期融资融券、中期票据、企业债、公司债等固定收益类产品；购买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者以银行同业存款、金融债、国债、高信用等级的公司债、中期票据等高流动性产品作为投资标的的理财产品。上述理财产品投资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确认标准，因此计入其他流动资产科目核算，产生的收益计入投资收益。

证券、股权、理财投资在报告期财务报表中具体核算科目及金额如下：

金额单位：元

项目		合计	惠程本部	北京中汇联银	喀什中汇联银	中汇联鑫
证券投资	资产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2,697,854.32	-	8,783,320.00	43,914,534.32	
	损益类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070,891.90	-	-1,261,447.54	190,555.64	
	投资收益	-31,273,418.64	-	73,573.46	-31,346,992.10	
股权投资	资产类					
	长期股权投资	578,483,866.20	578,483,866.20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7,518,000.00	-	-	67,518,000.00	
	权益类					
	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7,477,700.71	-	-	27,477,700.71	
	损益类					
	投资收益	-32,536,057.63	-57,936,057.63		25,400,000.00	
理财产品	资产类					
	其他流动资产	170,289,864.18	170,289,864.18	-	-	0.00
	损益类	-				
	投资收益	19,161,858.64	18,688,497.82	-	-	473,360.82

2017年惠程智能未进行上述投资事项。

2、2017年度将惠程本部、惠程智能的股权、理财投资收益和北京中汇联银、中汇联鑫、喀什中汇联银的证券、股权、理财投资收益等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主要基于以下几点考虑：

①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的损益，而投资业务是公司正常经营的主营业务之一，具体体现在：

2015年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经营范围发生变更，增加了股权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内容；2017年公司虽新增互联网文娱业务，但继续坚持产业经营与资本运作协同发展的主业发展方向。为配合战略发展规划，公司先后成立两家全资子公司北京中汇联银、喀什中汇联银，四家孙公司中融建银投资（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融建银”）、中行置盛投资（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行置盛”）、豪琛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豪琛投资”）、鹏胤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鹏胤投资”），并与子公司喀什中汇联银共同投资设立中汇联鑫，上述七家公司（企业）及惠程智能的经营范围均涵盖项目管理、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或创业投资业务。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并经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总裁在8亿元人民币额度内可行使相关决策进行理财产品投资；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并经公司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可使用总额不超过1.2亿元人民币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两项业务合计可投资额占2017年末公司净资产的65.80%。

此外，公司配备了专业投资团队，建立了完善、科学的运营机制和风险管控机制，持续、稳定地经营投资业务。因此，投资业务是公司主营业务之一，且是公司经营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

②非经常性损益是指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做出正常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而公司投资业务具有持续性，不符合偶发性特征，具体体现在：

2017年度公司在股东大会授权额度内累计理财产品投资额为405,765万元，累计投资次数为81次，月平均次数为6.75次。2016年11月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在授权额度内进行证券投资业务，2017年累计证券投资循环投资额为

12, 201.71万元。理财产品投资品种均为保本型，风险小，收益高于银行定期存款利息，在保证资金收益的情况下也保证了资金安全及流动性，收益具有持续性和稳定性；公司成立了专门的投资专业团队，积累了丰富的投资经验，为持续投资运作打下了良好基础。

鉴于以上情况，公司认为上述投资业务属于公司主营业务之一，公司通过自身及下属子公司惠程智能、北京中汇联银、中汇联鑫、喀什中汇联银作为投资业务平台，持续进行投资运作，并可以预见其具有稳定和持续的收益。为更有利于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做出正常判断，公司对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和“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将惠程本部、惠程智能的股权、理财投资收益和北京中汇联银、中汇联鑫、喀什中汇联银的证券、股权、理财投资收益等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

(5) 请你公司年审会计师就上述事项的合规性发表专项意见。

会计师认为：深圳惠程在上述事项的判断、科目核算和会计处理上，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真实反映了公司 2017 年度损益的情况。

深圳惠程将惠程本部、惠程智能的股权、理财投资收益和北京中汇联银、中汇联鑫、喀什中汇联银的证券、股权、理财投资收益等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不与《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的相关规定冲突。

3、报告期内，你公司未将永耀惠程纳入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并改按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进行核算。请说明以下事项：

(1) 你公司投资永耀惠程的时间、金额以及目的；其他参与各方的具体信息；请根据永耀惠程公司章程以及董事会、管理层的人员安排，说明你公司在该企业中所拥有的权利与义务；你公司是否履行了相关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回复：

经 2016 年 12 月 15 日公司总裁办公会审议批准，依托公司的全国性销售渠道资源、资本市场运作能力及市场化管理经验，结合永耀信息公司的电力侧需求经验、系统集成及后台技术支撑能力和武汉纳思系统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纳思”）基于“千里眼”等硬件侧的深化研发能力，为了充分发挥三方各自优势，实现和谐共赢，公司与永耀信息公司、武汉纳思签订《科技产品销售战略合作协议》，以人民币 1,000 万元为注册资本金，三方共同出资成立永耀惠程，其中公司出资 4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40%；永耀信息公司出资 350 万元，持股比例为 35%；武汉纳思出资 250 万元，出资比例为 25%。永耀惠程实际于 2016 年 12 月 27 日完成工商注册，公司实际于 2017 年 7 月完成出资义务。

其他参与各方的具体信息：

（一）永耀信息公司

企业名称：宁波永耀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住 所：浙江省宁波市江北区北岸财富中心 10 幢(4-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00732111232N

注册资本：2,1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安磊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时间：2001 年 10 月 31 日

经营范围：计算机及办公自动化设备、通信设备、机电设备、工业自动化设备、电力设备、建筑材料的批发、零售；通信设备及线路安装、维修；计算机网络综合布线、水电安装；电力、电子、通讯及信息化设备维修、出租；室内外装潢；计算机软件设计、开发、维护、销售；信息系统集成及其技术咨询服务；电力技术服务及其业务咨询；工业自动化、电力自动化系统的设计、销售、技术服务。

主要股东：宁波永耀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永耀信息公司 100% 股权。

（二）武汉纳思

公司名称：武汉纳思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住 所：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 999 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0333583144D

注册资本：2,358.3333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江立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2015 年 4 月 28 日

经营范围：电子产品、软硬件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自产产品；提供技术服务；电子设备安装；电子工程及智能系统软硬件工程的设计、集成、销售、施工及维护。

主要股东：江立（持股比例 39.1241%）、崔艳玲（持股比例 24.0283%）。

根据永耀惠程公司章程和《科技产品销售战略合作协议》中关于董事会、管理层的人员安排，永耀惠程董事会由五名董事组成，其中公司有权委派两名董事，并且董事长在公司推荐的董事人选产生，是公司法定代表人，此外永耀信息公司有权委派两名董事，武汉纳思有权委派董事一名；永耀信息公司有权委派监事；武汉纳思有权委派经理。公司享有法律法规和永耀惠程公司章程规定的参与股东会会议决策、董事会会议决策的权利，承担根据出资比例分担永耀惠程经营亏损、股权转让受优先购买权限制等义务，

根据《深圳市惠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总裁拥有单项金额在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 10%以下投资（包括股权投资、生产经营性投资等）的经营决策权限，公司对永耀惠程的投资金额 400 万元未超过 2015 年末公司经审计净资产 1,160,617,682.91 元的 10%，因此经公司总裁办公会审批同意后无需提交董事会审议。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10%以上、交易的成交金额（含承担债务和费用）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一千万元应当及时披露，公司对永耀惠程的投资金额均未达到上述披露标准，公司已在《2016 年年度报告》中对本次投资进行了披露。综上，公司投资永耀惠程履行了相关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2）请对比该项投资的前期与本报告期的实际情况，说明永耀惠程在 2016 年度纳入你公司会计合并范围核算的合理性与合规性；说明你公司在 2017 年度将永耀惠程改为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核算的原因及合理性。

公司回复：

永耀惠程于2016年12月27日完成工商注册，截至2016年末，各股东尚未完成出资义务，根据永耀惠程公司章程约定的股权比例，公司为永耀惠程的第一大股东，公司认为对永耀惠程具有控制权，将其纳入公司财务报表合并范围。2017年实际经营中，因公司与永耀惠程第二大股东永耀信息公司持股比例之间的差距仅5%，公司与永耀信息公司、武汉纳思均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公司无法联合其他方对永耀惠程形成绝对控股，同时公司在永耀惠程董事会席位上也没有绝对优势，不负责永耀惠程的具体生产经营管理，公司未能实现对永耀惠程的控制而只能起到重大影响，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公司在2017年度将永耀惠程改为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核算。

(3) 请说明你公司将永耀惠程改为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核算的会计处理方法、原账面价值、入账价值、差额的处理方式及依据；说明本次核算方式调整以及永耀惠程业绩实现情况对你公司本报告期损益的影响；

公司回复：

1、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核算的会计处理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指合营企业)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采用权益法核算。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对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对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在权益法核算时，当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企业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方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公司对被投资企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投资企业在其收益分享额

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权益法核算在确认投资损益时，先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方面的调整，再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

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2、永耀惠程2016年12月27日完成工商注册，当年未完成出资。2016年永耀公司将永耀惠程纳入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由于永耀惠程在2016年度尚未开展经营活动，因此对公司2016年度资产、负债、损益均未产生影响。2016年度永耀惠程的原账面价值为0，入账价值为0，2017年公司将永耀惠程调整为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核算，该次调整不会对2016年度报表产生影响，不产生差额。2017年永耀惠程实现净利润-953,695.79元，公司持有40%永耀惠程股权，按照权益法核算计入公司当期损益金额为-381,478.32元。若2017年度不改变2016年度对永耀惠程的核算方式，将减少公司净利润572,217.47元，同时减少少数股东损益572,217.47元，但不影响2017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 请你公司年审会计师就上述事项的合规性发表专项意见。

会计师认为：通过在审计过程中对永耀惠程的公司章程、投资协议等资料的复核和查验，深圳惠程对永耀惠程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只是具有重大影响。对有重大影响的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4、2017年8月，你公司子公司喀什中汇联银以4,004.03万元人民币价格受让取得爱酷游约4%股权，报告期内，该项投资盈利2,747.77万元。

(1) 请说明你公司投资爱酷游的目的，以及爱酷游主要股东的具体信息。请根据本次投资的实际情况，说明你公司将该项资产纳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的原因、合理性及合规性。

公司回复：

经 2017 年 8 月公司总裁办公会审议批准，子公司喀什中汇联银以协议转让的形式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 4,004.03 万元向交易对方张强及李彦购买其所持北京爱酷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酷游”）约 4%的股权。

爱酷游为新三板挂牌公司（股票代码为：835089），是一家移动互联网应用软件渠道商，通过其自身研发的移动互联网平台软件为核心，通过网络会所获取移动互联网用户资源的方式为渠道，最终向客户提供综合性的移动互联网服务。公司通过对公开市场中相关行业的公众企业进行数据分析发现，爱酷游经营模式具有创新性、业绩增长潜力巨大。同时，爱酷游属于公司股权投资重点关注的互联网文娱行业，因此，出于战略布局及财务性投资的双重目的，公司对爱酷游进行了投资。

根据爱酷游 2017 年年报显示，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爱酷游的主要股东为郭鹏，郭鹏持股数为 25,034,400 股，占爱酷游总股本的 48.9290%，为爱酷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郭鹏的具体信息：男，1975 年 3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3 年毕业于南京理工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本科学历。2005 年至 2007 年，任北京市八亿时空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商用机总监；2008 年 4 月至 2009 年 5 月，任北京网媒趋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席运营官；2009 年 6 月至 2014 年 5 月，任北京爱酷游广告传媒有限公司 CEO、经理；2014 年 6 月至 2014 年 12 月，任北京畅游天下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互联产品增值事业部 CEO；2015 年 1 月至 7 月，任北京爱酷游广告传媒有限公司 CEO、经理。2015 年 8 月至今，任爱酷游董事长、总经理。

根据管理层对爱酷游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比例，以及风险管理和投资决议，公司将该资产纳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进行核算。公司对爱酷游的股权投资并未有明确的投资期限，且并不是单纯以赚取差价为目的的投资，同时持有的 4%股权并未能对爱酷游公司产生控制或是重大影响，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及本次投资的实际情况，公司将该资产纳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科目核算。

(2) 请结合爱酷游的实际情况，说明你公司报告期末确认该项投资盈利 2,747.77 万元的原因及合理性。

公司回复：

公司将爱酷游的 4% 股权（2,046,000 股）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根据会计准则要求，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应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核算。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是经国务院批准设立的全国性证券交易场所，挂牌公司在该场所内进行公开交易，形成公正的市场交易价格。爱酷游为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其股票具有流通性、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根据新三板行情显示，爱酷游 2017 年 12 月 31 日收盘价格为 33 元/股，公司以此作为其公允价值计量的依据。公司持有的爱酷游 2,046,000 股公允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为 67,518,000.00 元，与取得成本 40,040,299.29 元之间的差额 27,477,700.71 元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爱酷游公允价值变动不影响公司报告期损益。

(3) 请你公司年审会计师就上述事项的合理性与合规性发表专项意见。

会计师认为：公允价值计量的估计属于公司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公司根据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比例，以及风险管理和投资决议，对爱酷游的投资纳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科目核算，同时在对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作出估计时，采用可获得的可观察市场数据，并且在没有其他证据表明该股权期末存在减值情况下，以该价格作为期末公允价值计量，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

5、本报告期内，你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占比从去年同期的 43.61% 减少至 33.56%。请列表对比分析本期前五大客户与去年同期前五大客户的变动情况，并说明前五大客户销售占比大幅减少的原因及合理性。对于新增的客户请说明本期新增为前五名客户的原因、与你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以及该客户的基本经营情况。

公司回复：

公司 2017 年前五大客户与去年同期前五大客户的变动情况：

客户名称	客户类型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销售排名	主营业务收入 (万元)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销售排名	主营业务收入 (万元)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客户 1	经销商	第一名	4,377.99	11.73%	第二名	3,517.88	12.19%
客户 2	经销商	第二名	3,035.03	8.13%	第四名	761.84	2.64%
客户 3	经销商	第三名	2,925.57	7.84%	第一名	6,642.79	23.02%
客户 4	经销商	第四名	1,261.20	3.38%	-	-	-
客户 5	经销商	第五名	926.77	2.48%	第五十八名	86.36	0.30%
客户 6	经销商	第三十名	256.47	0.69%	第五名	726.50	2.52%
客户 7	经销商	-	-	-	第三名	933.88	3.24%
合计			12,783.04	34.25%		12,669.25	43.91%
前五大合计			12,526.56	33.56%		12,582.88	43.61%

前五大客户销售占比大幅减少的原因及合理性：2017 年度前五大客户销售额 12,526.56 万元与 2016 年度前五大客户销售额 12,582.88 万元相比，金额基本相等，前五大客户仍为电气业务的销售客户；2017 年公司新增游戏业务收入 46,979,219.61 元，2016 年无该项收入，由于总销售额基数增大，导致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占比有所下降。

2017 年公司前五大客户中新增客户 4 和客户 5，均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均因公司电气业务招投标工作而新增为公司前五大客户。据了解，客户 4 系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旗下分公司，属于国有企业单位，信用良好，经营情况正常；客户 5 系宁波永耀东南电力资产管理中心旗下公司，信用良好，经营情况正常。

6、本报告期末，你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中 2017 年年末未分配利润为 3.19 亿元、母公司资产负债表中 2017 年年末未分配利润为 2.74 亿元，而你公司已连续 3 年未进行现金分红。

(1) 请结合同行业特征、自身经营模式、多年度财务指标等，说明你公司所处发展阶段、行业特点、资金需求状况等，并说明 2017 年度未进行现金分红的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符合你公司章程等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回复：

公司一直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现金分红的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的利润分配政策来回报投资者。自 2007 年上市以来，公司累计实现净利润 56,292.23 万元，累计现金分红 14,277.34 万元，已实施现金分红 5 次，分红率为 25.36%。

在收购哆可梦之前，公司主要以电气设备制造业务和投资业务为主营业务，坚持产业经营与资本运营协同发展的经营发展方向。公司客户主要涵盖国家电网、南方电网等大型企业和部分特殊用电客户。近年来，受国家电力行业特点和行业

周期影响，加上大规模行业扩张导致的产能过剩，电力市场竞争加剧。其中，行业民营企业多集中在传统产品设备加工制造的产业链环节等客观状况，电力行业民营企业抗风险能力相对不强。加上电力行业本身存在竞争同质化、市场开发对市场资源与价格的依赖度较高等特点，行业整体盈利能力出现大幅下降，传统电气设备加工制造受到影响较大。

公司近三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所示：

金额单位：元

项目	2017年/2017年末	2016年/2016年末	2015年/2015年末
营业收入	373,172,726.25	288,618,425.48	209,370,332.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7,607,635.77	75,912,490.21	128,331,538.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5,438,310.62	39,723,846.33	26,708,461.83
母公司期末可供股东分配利润	274,244,628.69	363,461,564.78	274,098,498.59

2015年利润大幅增加主要系公司证券投资实现投资收益11,527.96万元，2016年利润主要系公司参与设立产业并购基金在报告期内取得了较好的投资收益。

为实现二次腾飞，公司亟需进行业务转型或升级，借助资本的力量，构建新的利润增长点。2017年公司以现金收购哆可梦77.57%的股权，交易总金额1,383,460,950.00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累计完成支付款项315,210,920.24元，剩余待支付款项1,068,250,029.76元，其中：2018年需支付的款项为547,788,574.59元，2019年需支付的款项为359,999,588.91元，2020年需支付的款项为160,461,866.26元。为支付本次交易现金对价，公司除使用自有资金外，还通过中航信托发起设立的中航信托·天启【2017】67号深圳惠程并购贷款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向公司提供并购贷款，该等贷款总金额为不超过8.30亿元人民币，并将公司持有的哆可梦77.57%股权作为贷款担保。

同时，自2017年12月19日起，公司正筹划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

买爱酷游 64.96%股权，并拟以询价方式向不超过 10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 60,000 万元。经各方友好协商，爱酷游 64.96%股权作价初步确定为 123,848.43 万元，其中，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方式支付交易对价的 50%，总计 61,924.22 万元；以现金方式支付交易对价的 50%，总计 61,924.22 万元。如果募集配套资金出现未能实施或融资金额低于预期的情形，上市公司将自筹解决。

根据《公司章程》和《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5-2017）》的规定，公司利润分配的原则和现金分配的条件如下：

（一）利润分配的原则

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并坚持如下原则：

- 1、按法定顺序分配的原则；
- 2、存在未弥补亏损、不得分配的原则；
- 3、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得分配利润的原则；
- 4、公司最近三年未进行现金利润分配或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的，不得向社会公众增发新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或向原有股东配售股份。

（二）现金分配的条件：

- 1、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
- 2、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3、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0%，且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

综上，从行业发展阶段来看，公司电气设备业务正处于升级转型阶段，需要加大投入，且受宏观经济和行业景气度下降的综合影响，近几年整体业绩持续下行压力较大。同时，近两年公司积极谋求向高端装备制造及互联网综合服务提

供商转型升级，需要投入大量资金培育和发展新的利润增长点。

因此，公司 2017 年度未进行现金分红，主要是由于近几年公司传统电气设备业务经营业绩没有大幅增长、公司 2017 年度出现亏损，以及公司正处于转型升级过程中和公司两次重大资产重组对资金的需求量非常大。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5-2017）》等的规定，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

公司计划采取多种措施改善传统电气业务并谋求不断升级以提高经营业绩、进一步完善公司互联网文娱行业的产业布局，逐步强大自身业务，尽快达到分红条件，为维护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创造良好的前提条件。

(2) 请说明对你公司合并利润表中的净利润影响达到或超过 10%的控股子公司的现金分红政策、2017 年度的盈利情况及现金分红情况，是否存在大额未分配利润留存于子公司的情况，以及你公司拟采取的措施。

公司回复：

公司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影响达到或超过 10%的控股子公司为喀什中汇联银和哆可梦，上述子公司利润分配政策遵照《公司法》的要求：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百分之十列入法定公积金，法定公积金累计数额为注册资本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提起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资本公积金不得用于弥补亏损；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不得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二十五；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出资比例进行分配。

上述子公司 2017 年度的盈利情况及现金分红情况、2017 年末未分配利润情况如下所示：

金额单位：元

公司名称	2017 年度净利润	2017 年末未分配利润	2017 年度现金分红金额
喀什中汇联银	-13,051,520.78	46,231,378.92	0.00
哆可梦	149,398,424.31	191,700,273.56	0.00

如上表所示，喀什中汇联银、哆可梦存在部分累计未分配利润，但前者以投

资业务为主营业务，经营所需周转资金较多，且 2017 年度净利润为负；后者为公司 2017 年末新增合并控股子公司，现存累计未分配利润为以前年度经营滚存利润，同时 2016 年新启动的发行业务正处于关键发展期，未分配利润均留存于子公司用于业务拓展。

综上，公司不存在大额未分配利润留存于子公司的情况。公司将积极提升公司业绩，提高回报投资者的能力，董事会将在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时，督促公司提出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议案，让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

7、根据你公司年度报告，你公司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会计政策中“业务费组合”以及“广告费保证金”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其中“业务费组合”100%计提坏账准备，“广告费保证金”不计提坏账准备。

(1) 请结合你公司应收账款以及其他应收款实际情况和同行业公司的会计政策，以及上述应收款项的性质，说明你公司“业务费组合”100%计提坏账准备，“广告费保证金”不计提坏账准备的合理性。

公司回复：

公司“业务费组合”系电气业务销售人员已借支且实际已发生的销售费用但暂未取得发票的业务费，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广告费保证金”系控股子公司哆可梦因游戏发行业务在渠道发布广告而支付的保证金，按照合同约定，广告费保证金后续可全额退回，不存在无法收回的风险，因此公司对其不计提坏账准备。

(2) 请你公司年审会计师就上述事项的合理性与合规性发表专项意见。

会计师认为：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会计政策中对于“业务费组合”以及“广告费保证金”所采用的坏账计提方法是充分考虑了其交易的特殊性，因此该计提坏账准备的会计政策符合审慎性原则。

8、你公司报告期内核销应收账款 105.70 万元，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19.58 万元，债务重组减少坏账准备 209.54 万元。

(1) 请根据各核销应收账款事项的实际情况，说明你公司本期核销应收账款的合理性；说明相关核销是否符合审慎性原则。

公司回复：

金额单位：元

2017 年应收账款坏账核销清单			
客户名称	客户属性	核销金额	账龄
包头共创供电物资供应有限责任公司	供电局	65,520.00	5 年以上
安阳优创物资有限公司	非供电局	234,570.00	4—5 年
邢台金瑞德电器有限公司	非供电局	230,204.00	5 年以上
南昌电力物资供应公司	非供电局	12,320.00	5 年以上
上海市电力公司市南电缆管理处	非供电局	5,000.00	5 年以上
娄底韶光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非供电局	51,750.00	3—5 年
广州锦泰电器有限公司	非供电局	92,075.00	5 年以上
镇江电力安装公司	非供电局	5,000.00	5 年以上
丹德电业发展公司	非供电局	12,600.00	5 年以上
越南 APPOTA	合作商	7,158.09	2—3 年
深圳市酷牛互动科技有限公司	合作商	224,511.41	1—2 年
台湾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	合作商	116,391.20	2—3 年
合计		1,057,099.70	

本次核销应收账款总额 1,057,099.70 元，其中：核销的电气业务坏账准备原因均为客户公司已注销或无工商信息，账期大部分在 5 年以上，5 年以上的电气业务应收账款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核销的游戏行业坏账准备原因均为客户公司已注销或不再合作，账期基本上为 2-3 年。由于公司与上述客户现均无法取得有效联系，故本次核销行为合理，且符合审慎性原则。

(2) 请根据你公司运营的实际情况下，说明本报告期债务重组发生的原因；相关会计处理对你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坏账准备以及当期损益的影响数。

公司回复：

金额单位：元

客户名称	应收账款余额	已计提坏账金额	本次债务重组收回金额	债务重组减少坏账准备	营业外支出	账龄

吉林省电科电气有限公司	2,148,449.01	2,148,449.01	400,000.00	1,748,449.01	-	5年以上
福建通用恒泰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220,000.00	60,822.50	140,000.00	60,822.50	19,177.50	3-4年
广州南方电力集团电器有限公司	746,770.04	149,354.00	672,093.04	74,677.00	-	3-4年
安庆共信电气有限公司	708,000.00	141,600.00	601,800.00	106,200.00	-	3-4年
山西省电力公司电力开关厂	351,091.75	351,091.75	245,764.25	105,327.50	-	4-5年
合计:	4,174,310.80	2,851,317.26	2,059,657.29	2,095,476.01	19,177.50	-

以上债务重组发生的原因主要系债务人经营不善，在债务人确实存在财务困难的情况下，公司与对方协商后达成和解协议，豁免其部分债务，以解决相关债权债务问题；2017年经债务重组后，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减少4,174,310.80元，坏账准备减少2,095,476.01元。已计提坏账部分因2017年度回款冲回坏账准备金额755,841.25元，未提足部分补计提坏账准备并计入营业外支出19,177.50元，上述两项合并对当期损益的影响数为736,663.75元。

(3) 请你公司年审会计师就上述事项的合规性发表专项意见。

会计师认为：公司在对债务人进行清查核实的基础上，对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进行核销清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同时对于债务重组解决的相关债务，是公司为防止损失进一步扩大的行为，属于公司正常的财务管理范畴，相关会计处理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9、你公司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为3,987.45万元，较期初数1,603.94万元有较大幅度的增长。

(1) 请说明你公司其他应收款项目下的投标保证金、单位往来款、员工备用金、其他保证金及押金、业务费、租金、其他的明细、形成原因、性质以及你公司履行的相关程序。

公司回复：

2016-2017年公司其他应收款项目下各款项性质及其明细：

金额单位：元

款项性质	2017 年余额	2016 年余额
广告投放保证金	20,000,000.00	0.00
股权转让款	12,000,000.00	0.00
投标保证金	6,487,937.70	6,851,037.28
单位往来款	1,563,051.42	1,481,869.59
其他保证金、押金	1,565,047.94	453,480.10
员工备用金	970,077.90	531,989.48
租金	187,785.14	43,600.00
业务费	132,474.04	232,657.29
房产处置款	0.00	9,220,000.00
其他	916,121.45	148,728.26
合计	43,822,495.59	18,963,362.00

由上表可知，公司 2017 年末其他应收款余额 43,822,495.59 元，较 2016 年末其他应收款余额 18,963,362.00 元增长 131.09%，主要系报告期内广告投放保证金及股权转让款增加所致，其形成原因及公司履行的相关程序如下：

广告投放保证金系控股子公司哆可梦为了游戏发行业务在渠道中投放广告形成的，属于控股子公司正常的经营行为，根据哆可梦内部管理制度履行了必要的合同签批以及资金划转手续。

股权转让款系子公司喀什中汇联银对外转让海南奇遇 10%股权相关股权转让尚未达到合同约定的支付节点形成的，相关股权转让交易已经 2017 年 12 月 15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批准。

投标保证金系公司电气业务参与招投标形成的，属于公司正常的经营行为，根据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履行了必要的合同签批及资金划拨手续。

其他保证金、押金系公司租赁办公场所支付的房屋、水电等押金；单位往来款系长期挂账的预付款项及代员工支付的社保费用，但是不涉及其他方对公司的资金占有，亦不涉及关联方对公司的资金占用；员工备用金系员工出差、零星开支等借支的款项；业务费系市场开发中支付的暂未收到发票的零星开支；其他主要包括认证检测费 48.30 万元、展会借款 19.92 万元、年会借款 10.5 万元、专利费 5.13 万元、工伤借款 4.8 万元等，以上项目都因公司正常业务经营所产生，

根据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履行了审批程序。

(2) 请根据实际情况，说明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类别中长期挂账预付款组合、业务费组合、认证费组合以及其他组合计提各子项目形成的原因及合理性；请说明上述所有类别的其他应收款皆 100%计提坏账准备的原因及合理性。

公司答复：

长期挂账预付款组合为公司以前年度因正常经营业务需要而预先支付的款项，由于个别业务出于各种原因不能顺利推进，导致账龄较长的预付款项未能及时结转至各相关成本费用科目。出于审慎性原则，以及为了更加公允的反映公司账面情况，公司将长期挂账预付款组合转入其他应收款并个别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业务费组合为电气业务销售人员已借支且实际已发生的销售费用但暂未取得发票的业务费，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认证费组合及其他组合主要为已发生但尚未取得发票的费用，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前述长期挂账预付款组合、业务费组合、认证费组合均为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中产生的金额较小的正常事项，具有合理性。

(3) 报告期末，金额重大且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为 3,200 万元。请说明公司对广州某公司以及珠海某公司其他应收款形成的原因及合理性；请根据实际情况说明上述其他应收款未计提坏账准备的原因及合理性。

公司回复：

公司对广州某公司其他应收款系子公司喀什中汇联银转让海南奇遇 10%股权部分转让尚未达到合同约定的收款时点而形成的，相关股权于 2017 年 12 月 27 日办理完工商变更登记手续，2017 年度审计报告出具日前已按合同约定收回该笔款项，且该笔款项对应的债务人为资产状况优秀、信用良好的上市公司旗下子公司，不存在无法收回形成损失的风险，故作为个别计提事项单独考虑，未计提坏账准备。

公司对珠海某公司其他应收款系控股子公司哆可梦为了游戏发行业务在渠道中支付广告费保证金形成的。该笔款项根据协议约定会全额退回且周期较短，故作为单独组合，未计提坏账准备。

(4) 请你公司年审会计师就上述事项的合规性发表专项意见。

会计师认为：公司在制定坏账准备的会计政策时，充分考虑了不同行业不同业务的特性，并在此基础上，根据其业务特点划分了不同的组合，因此该计提比例符合谨慎性原则。

10、报告期内，你公司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去年同期你公司共计提 410.46 万元的存货跌价准备。请按照你公司存货的种类明细及数量，结合相关存货价格的时价、可变现净值与市场价值及后续走势情况，量化对比分析说明你公司本年度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合理性；请你公司年审会计师就上述事项的合规性发表专项意见。

公司回复：

2017 年末因前期产品更新换代导致原材料、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的减值迹象仍未消除，但由于 2017 年度公司在研发和生产过程中因实际需要领用了部分已发生减值的相关存货，因此，本期存货跌价准备出现了转回或转销的情况。

2017 年度存货跌价准备明细汇总如下：

金额单位：元

存货种类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461,287.91	-	-	520,334.73	-	940,953.18
库存商品	962,736.13	-	-	901,718.32	-	61,017.81
自制半成品	1,811,844.86	-	-	318,578.73	-	1,493,266.13
发出商品	1,372,498.27	-	-	226,808.49	-	1,145,689.78
合计	5,608,367.17	-	-	1,967,440.27	-	3,640,926.90

1、原材料跌价准备计提分析

对原材料进行跌价测试时，用于出售的原材料以其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原材料，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根据计算出的可变现净值与成本比较，如果材料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则按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期末原材料跌价测试结果如下：

金额单位：元

原材料	成本	跌价准备金额	账面价值
-----	----	--------	------

存在减值的	940,953.18	940,953.18	-
不存在减值的	18,429,635.87	-	18,429,635.87
合计	19,370,589.05	940,953.18	18,429,635.87

其中，存在减值的原材料跌价计提如下：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量	本期增加数量	本期减少数量	期末数量	期初计提跌价准备金额	本期计提跌价准备金额	本期转销跌价准备金额	期末跌价准备金额
KG-DQS-12-V	17	-	17	-	285,009.76	-	285,009.76	-
后堵塞嵌	12,211.00	-	11,328.00	883	152,135.26	-	141,565.75	10,569.51
直流控制模块	20	-	-	20	76,722.80	-	-	76,722.80
端子开关门轴 接头锁类等	24,692.00	1,305.00	3,999.00	21,998.00	233,762.37	22,135.92	90,887.39	165,010.90
断路器指示器 互感器微机保 护装置等	144	-	6	138	417,796.52	-	2,114.40	415,682.12
螺栓熔丝线圈 电源铜铝棒芯 体等	21,056.00	7	1,678.00	19,385.00	122,103.05	142.8	6,776.94	115,468.91
其他	269,556.00	5,165.50	130,935.80	143,785.70	173,758.15	55,019.26	71,278.47	157,498.94
合计	327,696.00	6,477.50	147,963.80	186,209.70	1,461,287.91	77,297.98	597,632.71	940,953.18

由于同一类别原材料内同时存在计提和转销情况，因此在汇总时按抵减后的净差列示，即本期转销跌价准备金额 520,334.73 元。

2、库存商品跌价准备计提分析

在对产成品进行跌价测试时，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将可变现净值与其账面成本进行比较，按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库存商品跌价测试结果如下：

金额单位：元

库存商品	成本	跌价准备金额	账面价值
存在减值的	61,017.81	61,017.81	-
不存在减值的	9,208,603.91	-	9,208,603.91
合计	9,269,621.72	61,017.81	9,208,603.91

其中，存在减值的库存商品跌价计提如下：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量	本期增加数量	本期减少数量	期末数量	期初计提跌价准备金额	本期计提跌价准备金额	本期转销跌价准备金额	期末跌价准备金额
----	------	--------	--------	------	------------	------------	------------	----------

低压分接箱	200	-	200	-	819,548.00	-	819,548.00	-
环网柜	2	-	1	1	119,928.88	-	58,911.07	61,017.81
跌落式熔断器	28	-	28	-	23,259.25	-	23,259.25	-
合计	230	-	229	1	962,736.13	-	901,718.32	61,017.81

本期研发及生产领用转销跌价准备金额 901,718.32 元。

3、自制半成品跌价准备计提分析

在对自制半成品进行跌价测试时，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将可变现净值与其账面成本进行比较，按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自制半成品跌价测试结果如下：

金额单位：元

自制半成品	成本	跌价准备金额	账面价值
存在减值的	1,493,266.13	1,493,266.13	-
不存在减值的	14,969,572.05	-	14,969,572.05
合计	16,462,838.18	1,493,266.13	14,969,572.05

其中，存在减值的自制半成品本期计提跌价如下：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量	本期增加数量	本期减少数量	期末数量	期初计提跌价准备金额	本期计提跌价准备金额	本期转销跌价准备金额	期末跌价准备金额
操作箱类	11641	-	21	11620	87,079.01	-	94.93	86,984.08
高压类	11641	-	56	1334	12,917.93	-	2,044.91	10,873.02
环网柜类	796	-	54	742	83,771.98	-	45,853.48	37,918.50
其他	24424	408	5817	19015	689,754.29	53,417.55	147,057.44	596,114.40
箱体类	47640	-	2520	45120	803,624.07	-	42,247.94	761,376.13
终端本体	4472	-	4472	-	134,697.58	-	134,697.58	-
合计	100614	408	12940	77831	1,811,844.86	53,417.55	371,996.28	1,493,266.13

由于同一类别自制半成品内同时存在计提和转销情况，因此在汇总时按抵减后的净差列示，即本期转销跌价准备金额 318,578.73 元。

4、发出商品跌价准备计提分析

因公司发出商品均有签订对应销售合同，正常情况下不会出现合同单价计算预计售价总额低于按照成本计量的情况。公司出于谨慎性考虑，参照应收款项电气行业坏账计提政策对发出商品按照库龄计提跌价准备的金额。

按照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方法，期末对发出商品按库龄计提跌价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元

库龄	期末金额	跌价计提比例	跌价准备金额
1年以内	10,459,374.90	5%	522,968.75
1-2年	1,917,394.23	10%	191,739.42
2-3年	443,053.62	20%	88,610.72
3-4年	673,593.77	30%	202,078.13
4-5年	60,774.95	40%	24,309.98
5年以上	115,982.78	100%	115,982.78
合计	13,670,174.25	-	1,145,689.78

根据期初已计提跌价准备和期末应计提跌价准备之间差额计算，本期需转回存货跌价准备 226,808.49 元。

会计师认为：公司本年度计提存货跌价准备金额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结合公司存货实际情况计算确定，公司本年度计提和转销存货跌价准备金额以及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具有合理性。

11、报告期内，你公司收购了成都哆可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哆可梦”）77.57%的股权。

（1）请说明哆可梦纳入你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购买日及确定依据。

公司回复：

公司收购哆可梦77.57%股权事项，经公司2017年3月14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2017年11月23日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17年12月18日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于2017年12月20日完成了股权交割的工商登记手续，公司向哆可梦委派董事2人，占哆可梦董事会2/3席位，公司向哆可梦派驻了财务人员、风控人员和内部审计人员，公司已实际控制了哆可梦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及应用指南，故公司以2017年12月20日作为哆可梦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购买日。

（2）根据年度报告，哆可梦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确认的无形资产为 368.10 万元，较其账面价值 33.57 万元增值 996.51%；按公允价值确认的固定资产为

448.83 万元，较其账面价值 199.63 万元增值 124.83%。请补充说明哆可梦无形资产与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确认的依据及合理性，以及其公允价值较账面价值大幅增值的原因及合理性。

公司回复：

哆可梦无形资产与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系根据上海众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沪众评报字【2017】第 1109 号《深圳市惠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合并对价分摊所涉及的成都哆可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资产评估报告》确认的。

哆可梦购买日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为 368.10 万元，除其账面已确认的各类外购应用软件，评估师对其账面未予确认的 26 项商标、200 项软件著作权、4 项实用新型专利、13 项域名按照市场价值进行了补充确认。其中，预期未来将为哆可梦带来收益的软件著作权公允价值较高。鉴于补充确认账外无形资产可以更公允的反映哆可梦的整体无形资产情况，加上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仅为 33.57 万元，基数较小，因此无形资产公允价值较其账面价值大幅增值。

哆可梦购买日固定资产公允价值为 448.83 万元，较其账面价值 199.63 万元增值 124.83%，主要原因为哆可梦所持有的自用房屋建筑物取得时账面成本较低且逐年摊销折旧，账面价值远低于该类房产的市场公允价值。鉴于按照房产的市场价值可以更公允的反映哆可梦的整体固定资产情况，因此固定资产公允价值较其账面价值大幅增值。

(3) 根据年度报告，哆可梦 77.57% 股权的取得成本为 13.83 亿元，你公司收购哆可梦事项在合并报表层面上确认了 12.20 亿元商誉。请补充披露取得成本的确认依据及其合理性；补充披露合并过程中确认的商誉相应的计算过程及合理性，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中有关商誉的确认要求，是否具备经济实质。

公司回复：

《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中规定：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商誉。

哆可梦合并过程中，以 2017 年 12 月 20 日作为购买日，取得购买日哆可梦的合并资产负债表，根据对应资产负债评估值对价分摊后的净资产确认为购买日

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其与实际购买价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商誉是根据收益法评估确认的哆可梦整体估值与其评估后可辨认净资产之间的差额，符合《企业会计准则》中有关商誉的确认要求，该商誉具备经济实质。

(4) 请你公司年审会计师就上述事项的合规性发表明确意见。

会计师认为：深圳惠程收购哆可梦股权，并购日的确认、取得股权成本的计量、合并过程中商誉的确认和计量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12、本报告期末，你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期末余额为 1,524.09 万元，较期初的 58.28 万元有较大幅度增长，其中代言费及版权金期末余额为 1,422.18 万元。请你公司结合业务开展的实际情况，说明代言费以及版权金产生的原因及合理性，并解释大幅增长的原因。

公司回复：

代言费及版权金系公司新增合并控股子公司哆可梦而产生的。其中：代言费账面余额为 66.67 万元，主要系哆可梦因推广游戏产品聘请明星为其代言，在合同约定的服务期间内尚未摊销完毕的劳务费；版权金账面余额为 1,355.51 万元，系哆可梦作为游戏运营商代理发行其他公司所研发的游戏而已支付的在约定的发行期间尚未摊销完毕的版权费用。代言费及版权金均为游戏发行业务所必需的经常性费用，去年同期公司尚未有游戏发行业务，因此 2017 年代言费及版权金同比大幅增长。

13、报告期内，你公司财务费用中“利息支出”确认金额 509.61 万元，较去年同期金额 29.72 万元增长幅度较大。请结合你公司借款的实际情况，说明利息支出大幅增长的原因；你公司财务费用中“汇兑损益”确认金额为 16.38 万元，较去年同期金额-41.64 万元增长幅度较大。请说明汇兑损益产生的原因以及增长幅度较大的原因，你公司相关业务是否涉及外币收支以及是否开展外币套期保值业务。

公司回复：

(1) 公司 2017 年度利息支出同比大幅增长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短期借款本金较 2016 年度增加所致，具体如下：

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6 日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合同编号为《平银龙岗额字 20160829 第 001 号》的授信合同，合同约定公司在 2016 年 09 月 07 日到 2017 年 09 月 06 日期间，可以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不超过 150,000,000.00 元综合授信额度，额度使用仅限于采购原材料及日常经营周转，贷款利率为贷款发放日的人民银行同档次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5%-10%。同时，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18 日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签订合同编号为《兴银深宝流借字 2017 第 10003 号》的授信合同，合同约定公司在 2017 年 01 月 18 日到 2018 年 01 月 18 日期间，可以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申请 50,000,000.00 元授信额度，额度使用仅限于流动周转，贷款利率为人民银行同档次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8%。

公司在 2016 年 1-8 月未使用银行借款，自 2016 年 9 月开始至 2016 年末在平安银行授信额度下陆续提取贷款 53,650,554.82 元，2017 年度陆续提取贷款 16,481,627.61 元，从 2017 年 9 月陆续归还平安银行 2016 年贷款本金 53,650,554.82 元；自 2017 年 2 月开始至 2017 年末在兴业银行授信额度下提取贷款 50,000,000.00 元。

(2) 2017 年度公司汇兑损益主要系交易汇兑损益和调整外币汇兑损益产生的，具体如下：

公司每年均有一定规模的境外销售业务以及部分境外设备采购业务，需要进行外币结算，因此公司会产生一定数量的交易汇兑损益；为在现行汇率制下，会计期末将所有外币性债权、债务和外币性货币资金账户，按期末社会公认的汇率进行调整而产生的汇兑损益。基于公司正常经营需要，部分境外经营业务会产生相应的外币性应收和应付及外币货币性资产，随着期末汇率的波动，会产生调整外币汇兑损益。

公司 2016 年度、2017 年度境外销售收入相对稳定，销售规模均为 370 余万元。2016 年期末美元兑人民币中间价为 6.937 元，而 2017 年期末美元兑人民币中间价为 6.534 元。因此，公司汇兑损益增长幅度较大主要系美元兑人民币汇率波动所致。

公司部分境外销售业务以及部分境外设备采购业务涉及外币收支，相关外币收支业务规模较小，公司未开展外币套期保值业务。

14、2016年8月，你公司参与投资设立北京信中利赞信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信中利赞信”），并将其纳入到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本报告期内，你公司按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损益为-5,755.46万元，信中利赞信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5,220万元。根据你公司本年度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以及你公司近期披露的公告，2017年12月27日，经你公司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及信中利赞信投资决策委员会审议批准，信中利赞信向中冀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出售所持哆可梦22.43%股权，最终成交价格为6.33亿元，截止2018年1月2日，相关股权已过户到交易对方名下，信中利赞信不再持有哆可梦股权。你公司未在2017年度确认相关资产转让收入，于2018年第一季度确认，该事项对公司损益影响约为1.2亿元。

（1）请根据信中利赞信本报告期运行的实际情况和你公司在信中利赞信中所拥有的权利与义务，以列式的方式补充披露你公司对该项投资在本报告期的投资损益确认和信中利赞信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的计算过程以及计量方法，并说明其合理性。

公司答复：

信中利赞信本报告期运行的实际情况：信中利赞信2017年的主要经营活动为处置已达到退出条件的股权投资，先后处置了中国诚信信用管理股份有限公司7%股权、哆可梦22.43%股权和江苏群立世纪投资发展有限公司12%股权。

根据信中利赞信合伙协议的约定，公司作为信中利赞信的有限合伙人，持有信中利赞信32.22%的合伙份额，有权向信中利赞信投资决策委员会委派1名委员并拥有一票否决权，信中利赞信另一位有限合伙人中航信托持有信中利赞信66.67%的合伙份额，中航信托有权向信中利赞信投资决策委员会委派2名委员，公司无法对信中利赞信实施控制但能够对信中利赞信的投资决策施加重大影响。公司以出资额为限承担风险，享有信中利赞信合伙协议约定的原则上7.5%的门槛收益和70%的超额收益。

公司对该项投资在本报告期的投资损益确认过程：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计算过程	金额
赞信合并利润	1		-10,863,684.73
门槛收益	2	2=3+4	133,500,000.00
中航信托	3	1200000000*7.5%/12*12	90,000,000.00
公司	4	5800000000*7.5%/12*12	43,500,000.00
超额收益	5	5=1-2	-144,363,684.73
公司应享有超额收益	6	6=5*70%	-101,054,579.31
公司实际收益	7	7=4+6	-57,554,579.31

信中利赞信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的计算过程以及计量方法：根据公司投入成本 5.8 亿元和门槛收益 7.5% 计算，公司在 2016 年计提 906.25 万元门槛收益，在 2017 年计提 4,350 万元门槛收益，合计计提 5,256.25 万元门槛收益，2017 年信中利赞信宣告发放现金股利 5,220 万元小于公司计提的门槛收益，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收益法核算此项股权投资，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直接调整长期股权投资-损益调整科目，不影响公司当期损益。

(2) 信中利赞信决定进行上述交易的背景、决策过程及具体进程、履行的审议程序以及信息披露情况。

公司回复：

为实现投资回报，信中利赞信拟向中冀投资转让所持哆可梦 22.43% 股权（以下简称“本次股权转让”）。经公司 2017 年 12 月 11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17 年 12 月 27 日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同意授权公司委派人员在信中利赞信投资决策委员会或者合伙人大会上对本次股权转让投赞成票。

2017 年 12 月 27 日，信中利赞信投资决策委员会审议通过了本次股权转让。同日，信中利赞信与中冀投资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7 年 12 月 28 日，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登记手续办理完成。

2017 年 12 月 29 日，信中利赞信收到了 5,000 万元股权转让款。

2018 年 1 月 2 日，信中利赞信收到中冀投资支付的 2.83 亿元股权转让款，至此信中利赞信共计收到 3.33 亿元股权转让款。

公司已于 2017 年 12 月 12 日、2017 年 12 月 28 日、2018 年 1 月 3 日在巨

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7-131)、《关于产业并购基金第二次处置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132)、《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7-148)、《关于产业并购基金第二次处置投资项目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18-002)。

(3) 请结合实际情况和你公司在信中利赞信中所拥有的权利与义务, 以列式的方式补充披露上述交易对你公司损益影响的计算过程以及计量方法, 并说明其合理性。

公司回复:

信中利赞信转让哆可梦 22.43% 股权对公司损益影响的计算过程:

金额单位: 元

项目		计算过程	金额
转让股权取得收入	1		633,000,000.00
信中利赞信账面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2		435,729,875.39
实现投资收益	3	3=1-2	197,270,124.61
公司应享有超额收益	4	4=3*70%	138,089,087.23
该笔收益所得税影响	5	5=4*15%	20,713,363.08
公司实际收益影响	6	6=4-5	117,375,724.15

根据信中利赞信合伙协议关于收益分配的约定, 每年按投资额确定固定比例 7.5% 的门槛收益金额后, 公司享有 70% 的超额收益, 因此该笔交易对公司损益的影响为该交易实现投资收益的 70% 部分,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对公司损益整体影响如上表所示为 1.17 亿元。

(4) 请结合信中利赞信出售哆可梦股权的实际情况, 说明上述事项未在本报告期内确认收入而在 2018 年确认收入的原因、合理性, 以及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公司回复:

2017 年 12 月 27 日, 信中利赞信投资决策委员会审议通过了信中利赞信以 6.33 亿元向中冀投资转让哆可梦 22.43% 股权事项。同日, 信中利赞信与中冀投资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其中协议中约定: 在哆可梦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手续完

成后 1 个工作日内，中冀投资支付首期目标股权转让款即人民币 3.33 亿元（约占全部股权转让款的 52.61%）。

2017 年 12 月 28 日，哆可梦股权转让的工商登记手续办理完成。

2017 年 12 月 29 日，中冀投资向信中利赞信支付了 5000 万元股权转让款。

2018 年 1 月 2 日，信中利赞信收到中冀投资支付的 2.83 亿元股权转让款，至此信中利赞信共计收到 3.33 亿元的首期股权转让款。

针对本次股权转让权益确认问题，2018 年 1 月信中利赞信相关人员及会计师对中冀投资进行实地走访，取得了中冀投资在 2017 年 12 月 29 日付款的银行回单等资料，但对于中冀投资未能按期全额支付首期股权转让款的原因未获取有效的重要资料，由于无法取得在 2017 年 12 月 29 日这一时点能证实中冀投资有支付该笔股权转让款能力的依据（例如截止当日晚上的银行对账单等）。基于信中利赞信于 2017 年末仅收到 5,000 万元股权转让款，未达到协议约定的 3.33 亿元首期转让款，也未达到全部股权转让款的 50%以上，而实际于 2018 年 1 月 2 日才收齐首期股权转让款 3.33 亿元，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及应用指南等相关规定，企业确认股权转让收益“应采用与转让其他资产相一致的原则，即以被转让的股权的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实质上已经转移给购买方，并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为标志”。具体条件包括：出售协议已获股东大会（或股东会）批准通过；与购买方已办理必要的财产交接手续；已取得购买价款的大部分（一般应超过 50%）；以及不再从所持股权中获得利益和承担风险等。经信中利赞信和会计师判断，出于谨慎性原则，本次股权转让收益无法在 2017 年度确认，而在 2018 年度确认。

（5）请你公司年审会计师就上述事项的合规性发表专项意见。

会计师认为：虽然信中利赞信向中冀投资转让哆可梦 22.43%股权在 2017 年度已经履行完毕必要的审批程序、完成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但是中冀投资在 2017 年度内支付的股权转让款，没有达到按合同约定的 3.3 亿元，也未达到全部股权转让款的 50%以上。在会计师对该股权转让交易进行现场走访核实的过程中，对于中冀投资未能按期全额支付首期股权转让款的原因，也未能获取有效的重要资料，由于会计师无法取得在 2017 年 12 月 29 日这一时点能证实中冀投资有支付该笔股权转让款能力的依据（例如截止当日晚上的银行对账单等），

因此会计师认为将相关股权转让收入确认在 2017 年，不够谨慎，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出于对谨慎性原则的考虑，将信中利赞信出售哆可梦股权的收入确认在 2018 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15、报告期内，你公司递延收益项目下的未消耗金币（哆可梦）本期增加 923.39 万元。请补充披露上述递延收益产生的原因及合理性。请以举例或列式的方式，补充披露上述递延收益的后续计量方法，并说明其合规性；请补充说明上述递延收益对你公司本期及未来各期损益的影响数；请你公司年审会计师就上述事项的合规性发表专项意见。

公司答复：

递延收益是指企业尚待确认的收入或收益，即暂时未确认的收益，包括尚待确认的劳务收入和未实现融资收益等，在以后期间内分期确认为收入或收益，带有递延性质，对此公司设置“递延收益”科目进行核算。

根据游戏行业收入确认的特性，在公司自主运营模式下，针对公司的自研游戏产品，玩家通过第三方支付渠道进行充值获得游戏虚拟货币，并在游戏过程中使用游戏币购买虚拟道具；公司在玩家实际充值并使用游戏货币购买游戏虚拟道具消费时确认营业收入；在玩家已实际充值暂未使用游戏货币购买游戏虚拟道具时将充值金额暂时确认为递延收益。

上述递延收益的确认能更好的体现权责发生制下企业的实际经营情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金额单位：元

玩家行为	充值金额	获得游戏币	消耗游戏币	剩余游戏币数	单个游戏币价值	递延收益确认	冲回递延收益	收入确认
	1	2	3	4	5	6=1	7=3*5	8=7
玩家充值 100 元获取 1000 个游戏币	100.00	1,000.00	-	1,000.00	0.10	100.00	-	-
玩家消耗 400 个游戏币	-	-	400.00	600.00	0.10		40.00	40.00
玩家充值 200 元获取 3000 个游戏币	200.00	3,000.00	-	3,600.00	0.07	200.00	-	-

玩家消耗 400 个游戏币	-	-	400.00	3,200.00	0.07	-	28.00	28.00
------------------	---	---	--------	----------	------	---	-------	-------

注：

4 剩余游戏币数=上期剩余游戏币数+本期获得游戏币-本期消耗游戏币

5 单个游戏币价值按照加权平均数计算：单个游戏币价值=（上期剩余游戏币成本+本期新增游戏币成本）/（上期剩余游戏币数量+本期新增游戏币数量）

在核算过程中，公司根据上月金币结余单价结合每月金币充值金额对应系统产生金币数量按月加权平均方法计算当月金币单价，结合系统内消耗金币数量计算当月实际消耗的金币对应金额以及结余未消耗金币对应的金额。由于充值产生的金币尚未消耗，相关收入尚未实现，因此哆可梦在核算时，月末根据未实现金额冲减当期收入计入递延收益核算，符合游戏业务收入确认原则。上述递延收益 923.39 万元预计将于 2018 年 6 月前计入哆可梦营业收入。

会计师认为：在审计过程中，通过 IT 审计导出主要运营游戏各月系统内金币收发存数量，包括期初数量、充值产生数量、玩家实际消耗数量和期末结余数量，从游戏产生初期起计算各款游戏各月金币对应人民币单价，以此复核公司未消耗金币结余正确性，复核过程中未见异常。

16、报告期内，你公司销售费用为 8,130.82 万元，较去年同期的 4,940.60 万元有较大幅度增加。

（1）请结合你公司业务开展的实际情况，说明你公司销售费用项下的业务推广费、工程施工费、其他明细科目形成的原因及合理性，并说明本报告期较上一年度产生大额增长的原因。

公司回复：

业务推广费主要系公司 2017 年新增控股子公司哆可梦进行游戏业务推广形成的，新增相关费用 29,978,157.06 元，导致本报告期业务推广费较上一年度产生大额增长。

工程施工费主要系公司将部分距离公司较远的电气业务工程施工外包所致，新增费用 97.24 万元，导致本报告期工程施工费较上一年度产生大额增长。

其他费用主要系公司电气业务参展费、会务费和参与招投标的标书费等形成的，2017 年公司电气业务为开拓业务积极参与各地电气设备会展和招投标活动，

参展费、会务费和标书费新增费用 41.97 万元，导致本报告期其他费用较上一年度有所增加。

(2) 请结合你公司业务开展的实际情况，说明你公司本报告期销售费用项下未发生通讯费以及租赁费的原因及合理性。

公司回复：

公司本报告期销售费用项下未发生通讯费以及租赁费的原因及合理性：公司 2017 年发生的通讯费为 12,120.20 元，金额较小，实际计入销售费用-办公费中；公司自 2014 年开始调整电气业务销售模式，由直销模式改为经销代理模式，因销售而发生的租赁事项逐年减少，至 2017 年已不存在因销售而发生的租赁事项，因此公司报告期销售费用项下无租赁费。

特此公告。

深圳市惠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零一八年五月十七日